

商法护航，自贸出海

湖南省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平台在自贸区长沙片区启动，聂文慧杨爱云周敏出席

长沙晚报12月18日讯（全媒体记者 吴鑫矾）12月18日，湖南省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平台入驻自贸区长沙片区启动仪式举行。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部长聂文慧，省贸促会党组书记、会长杨爱云，市委常委、自贸区长沙片区党委书记周敏出席。

据了解，该平台将落户自贸区长沙片区会展区块国际商务商事服务区，共分为三个板块，提供全链条、一站式、国际化商事法律服务，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中非庭审中心、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长沙办事处、中国贸促会湖南调解中心、湖南省商事调解协会、湖南省贸促会公证认证中心、

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2024创谷数字文化产业发展大会举行
刘汇出席

长沙晚报12月18日讯（全媒体记者 宁莎鸥）18日，2024创谷数字文化产业发展大会在长沙天心文化（广告）产业园举行。作为第八届天心阁峰会和第三届马栏山数字文化产业嘉年华的主体活动之一，本次大会探讨数字文化创意产业的新模式、新业态、新技术、新成果及未来趋势，旨在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市委常委、市委统战部部长刘汇出席。

会上举行了数字文化交易专版、数字文化产学研项目签约仪式，以及长株潭数字文化产业联合体公约签署仪式。长株潭数字文化产业联合体旨在通过深化“文化+

切实打造成具有长沙辨识度的人大工作品牌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试点开展街道居民议事工作座谈会

长沙晚报12月18日讯（全媒体记者 匡春林）18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试点开展街道居民议事工作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曹再兴出席。

座谈会上，参会人员围绕试点开展街道居民议事工作情况、存在问题困难以及下一步工作推进进行了讨论。

曹再兴指出，推动人大街道工委建立居民议事工作机制，是认真贯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求、推进基层协商民主的具体行动，是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和市委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他强调，在前期试点工作基础上，各区县（市）人大常委会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充

不断开创全市工商联事业发展新局面

全市工商联工作会议召开

长沙晚报12月18日讯（全媒体记者 刘俊）18日，全市工商联工作会议召开。副市长、市工商联主席康镇麟出席。

今年以来，全市工商联系统聚焦落实中央和省、市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系列政策，聚焦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聚焦长株潭一体化战略，聚焦招商引资“一号工程”，做到“商”以求同、“联”以成事、“合”以聚力，提升了贡献度，展现了新作为，开创了新局面。会上，全市各区县（市）工商联负责人汇报2024年重点工作及2025年工作思路，市工商联班子成员发言。

技术创新、区域协作、主配协同，长沙工程机械集群明晰发展思路—— 从全国首位到世界级的进阶之路

长沙晚报全媒体记者 朱泽寰

长沙工程机械产业起步于20世纪60年代，历经半个多世纪的积淀与磨砺，已成为长沙乃至湖南的一张闪亮名片。2022年，长沙工程机械集群成功跻身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后，继续加压奋进，2023年，集群规模企业总产值突破2200亿元大关，连续14年位居全国首位。

从曾经的偏居一隅，到如今逐渐走向世界舞台中央，一系列推动产业发展的实践逐渐形成培育和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的“长沙经验”。

面对打造“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的时代命题，长沙工程机械集群如何作答？随着2024工程机械创新发展大会暨长株潭工程机械主配协同对接会的举办，一条“技术创新、区域协作、主配协同”的发展思路逐渐明晰。

创新潮涌 推动产业能级不断进阶

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浪潮下，拥有技术创新的主动权等同于掌握了产业发展的主动权。

“电动化、智能化技术正给工程机械产业带来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国工程机械学会党委副书记兼秘书长周贤彪表示，新技术的普及将全国工程机械企业拉到了同一起跑线，长沙聚集了5家全球工程机械50强企业，凭借自身技术积累能更快适应新的发展趋势。

在各龙头主机企业与本土高校、研究院等智力资源的互相加持下，长沙工程机械产业创新资源聚集，截至目前，全市工程机械产业链已布局25家国家级创新平台。承担市“揭榜

挂帅”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市科技重大专项立项项目课题10个，累计突破关键技术及产品20余项。

当下，产业发展进入纵深阶段，加之晋级“国家队”后，长沙工程机械产业的视野更加开阔。对接会上，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与湖南国重智联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联合创建工程机械制造业创新中心合作协议，将加强两地工程机械产业的跨区域协同，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的深度融合，为行业带来全新发展动力。

“此前各工程机械企业在沟通不畅、发展不协调等情况，本次长沙与江苏徐州‘牵手’，能更有效地实现两地产业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周贤彪说。

除了与外省外市“结盟”，本次对接会上，长沙还与株洲、湘潭共同签约成立“长株潭工程机械联合体”，推动长株潭三地产业链上下游紧密协同，推动各产业集群互通互融，促进长株潭三地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和产业基地，以“一体化产业”赋能“一体化发展”。

值得一提的是，此举也是贯彻落实长株潭三市签署的《长株潭一体化发展2025年行动计划》和系列合作协议的重要举措，旨在围绕“打造全国重要增长极”的宏伟目标，推动长株潭先进制造业协同发展。

协同交响 主配共舞奏响区域产业乐章

宏观视角下，长沙工程机械“对内互济、对外抱团”的新协作格局已见雏形；微观视角下，工程机械主机厂与工程机械配套厂商的协同发展亦在逐渐加深。

“我们2019年进驻湖南市场后，营收逐年攀升。”济南邦德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大区总经理马衍信告诉记者，起初只与零星的几家长沙企业合作，随着订单数量不断增加，便在长沙设立了办事处。

作为一家工程机械配套企业，订单数量的增加意味着主机企业的需求旺盛、发展向好。“我们抱着好奇的心态来看看，为何湖南工程机械产业能发展得这么好。”马衍信说，落地长

奔向现代化 图图见精彩

湖南省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大型图片展开展



12月18日上午，“奔向现代化之路”——湖南省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大型图片展在省文化馆开展。此次展览精心挑选了270幅图片，全景式呈现了新中国成立75年以来湖南城乡的巨大变化，展现了湖南人凝心聚力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信心与决心。

长沙晚报全媒体记者 黄启晴 摄



扫码看视频

工程机械集群

协同发力

长沙市档案管理若干规定

督和指导。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应当指定人员负责本机关的档案工作，并对所属单位、村（居）民委员会的档案工作实行监督和指导。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确定档案机构或者档案工作人员负责管理本单位的档案，并对所属单位的档案工作实行监督和指导。

综合档案馆负责收集、整理、保管本行政区域内多种门类和载体形式的档案；专门档案馆负责收集、整理、保管特定领域或者特定载体形式的档案。

综合档案馆、专门档案馆应当依法向社会开放档案，并采取多种形式研究、开发档案资源，为各方面利用档案资源提供服务；开展宣传教育，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和历史文化教育功能。

本行政区域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的其他各类档案馆，参照前款规定依法履行相应职责。

第六条 市、县（市、区）档案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从事档案整理、寄存、开发利用和数字化等服务的企业所提供的档案服务进行监督管理。

档案馆和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委托档案服务时，应当确定受委托的档案服务企业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和相应的经营范围；
（二）具有与从事档案整理、寄存、开发利用、数字化等相关服务相适应的场所、设施设备、专业人员和专业能力；
（三）具有保证档案安全的管理体系和保障措施。

委托方应当对受托方的服务进行全程指导和监督，确保档案安全和服务质量。

第七条 本市各级机关、团体应当规范建档工作，建立健全档案分类方案、文件材料归档范围、档案保管期限表制度。

鼓励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建立健全档案分类方案、文件材料归档范围、档案保管期限表制度。

第八条 档案馆以及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的档案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档案接收、归档、整理、保密、保护、鉴定、销毁、统计、查（借）阅、库房管理、设备管理等制度，建立档案隐患风险管控台账等有关安全管理制度。

第九条 市、县（市、区）档案主管部门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重大会议活动、重点建设项目以及重大事件的档案工作统筹协调，建立档案工作清单，并会同相关主管部以及有关档案馆确定档案收集范围。

组织承办重大会议活动、承担重点建设项目建设以及应对重特大事件的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档案的收集、整理、移交工作。

第十条 市、县（市、区）档案主管部门、科技主管部门（机构）应当对本行政区域内科研档案工作实行监督和指导。

重大科学技术研究项目建档工作应当与项目立项、计划进度、成果验收鉴定和评审同步进行，按照规定进行验收、鉴定。

列入市、县（市、区）重大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的，有关主管部或者单位应当自通过验收、鉴定之日起六个月内，将档案管理情况向同级档案主管部门报告。

第十一条 市、县（市、区）档案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组织档案馆及其他档案保管单位开展红色档案调查工作，组织有关专家开展红色档案认定，指导建立红色档案专题目录和数据库。

市、县（市、区）档案、地方志、文旅、退役军人事务等主管部根据各自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红色档案的保护和利用工作。

各类档案馆以及其他档案保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对红色档案采取分级保护措施；对重要、珍贵的红色档案，应当优先开展抢救和修复；发现红色档案可能严重损

毁的，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予以保护，并及时向档案主管部门和有关主管部报告；档案主管部门和有关主管部应当给予指导和支持。

第十二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保障国家档案馆依法接收档案所需的库房，配备适应档案现代化管理需要的设施设备。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挪用国家档案馆的馆舍，不得擅自改变国家档案馆馆舍的功能和用途。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的档案机构应当配置保管档案所需的专门库房和必要设施设备，确保档案安全。

第十三条 档案馆应当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重大决策需要，加强对档案的研究整理，有计划地组织档案编研工作。

档案馆应当加强同博物馆、图书馆、纪念馆、党史馆、高校等单位的协作，收集、整理、保护、利用世界历史文化遗产、红色档案、重要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传统手工艺技能等的档案，多形式共同研究开发有关史料，推动档案研究成果转化为应用。

档案馆应当创新档案利用服务形式，有序对接全国档案查询利用服务平台，推进档案查询利用服务线上线下融合。

第十四条 市、县（市、区）档案主管部门应当加强本行政区域档案信息化工作，推进数字档案馆、档案室建设。

档案馆和机关、团体、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利用市级协同办公平台和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推进电子文件归档与电子档案移交接收。

第十五条 市、县（市、区）档案主管部门应当加强档案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档案监督检查，依法查处档案违法行为。

第十六条 本规定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